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 103 会议室举行。会议由卢勤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授权代表 0 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卢勤先生回避了该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董事长、第一大股东卢勤先生(持有本公司 20.60%股份)持有广东奔朗超硬材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奔朗”)7.16%股权,故广东奔朗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本公司向其采购产品为关联交易。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与广东奔朗超硬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签订了《配件采购框架合同》。

二、关联方介绍

广东奔朗超硬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9 月7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 所: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兴业八路7号

法定代表人:尹育航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金刚石制品,氧化铝磨石,磨具,金刚石锯片,磨料,砂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内容为公司向广东奔朗采购磨具、金刚石砂轮等陶瓷机械配件,

2008年度公司向广东奔朗采购金额为人民币1,346.68万元，预计2009年与广东奔朗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左右。根据《配件采购框架合同》，本公司与广东奔朗的产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关联交易签署了事先认可书，认为：2008年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